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113.12.18 體中教字第 1130011260

財團法人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5樓之1

聯絡方式：劉明祥

電 話：0930971567

電子信箱：service@shu-xiang.org

受文者：各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書香發字第 1131200002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第三屆「六大科技領域閱讀心得徵文活動」之廣
宣資訊，敬請協助宣導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六大科技領域閱讀心得徵文活動」旨在引導學子們
對數位科技的興趣與培養閱讀習慣。

二、活動辦理時間：

(一) 徵件時間：113 年 12 月 25 日起

(二) 截稿時間：114 年 03 月 31 日止

三、最新消息及報名資訊查詢網站：

(一) 活動網站：<https://sixtech.shu-xiang.org>

(二) 本會網站：<https://shu-xiang.org>

正本：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財團法人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

六大科技領域閱讀心得徵文 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宗旨：

數位科技如 AI、區塊鏈、雲計算、大數據、邊緣計算、5G 應用等六大科技領域快速發展，改變了人們的生活模式，導致未來生活必須與數位科技深度融合。

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成立以來，一直以提昇教育水準與閱讀素養為宗旨，為配合數位科技的發展趨勢，特規劃「六大科技領域閱讀心得徵文活動」，自 111 年首辦迄今已第三屆，希冀透過科技閱讀，使高中職生與大專學生能對新興科技有基本的認識與瞭解，開啟學子們對數位科技的興趣，及對未來有更多想像，能善用數位科技，以創造更美好的生活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財團法人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

參、徵文對象：

- 一、[高中職組]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。
- 二、[大專生組]：全國大專院校學生。

肆、活動時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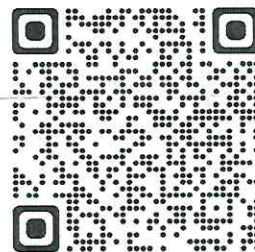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活動開始：113 年 12 月 25 日起。
- 二、活動截止：114 年 03 月 31 日止。
- 二、得獎公告：114 年 04 月 30 日。

伍、活動網站：

- 一、活動網址：<https://sixtech.shu-xiang.org>
- 二、本會網址：<https://shu-xiang.org>

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以學校 email 信箱於活動網站註冊，完成報名。
- 二、於網站上傳至少一篇以空白紙手寫 300 字(含)以上之閱讀心得照片及推薦相關讀物(請敘明讀物名稱、作者、出版書局及出版時間)。



- 三、活動期間可重複登入上傳心得及推薦讀物。每一領域可重覆上傳心得，惟以最後上傳之檔案為準。
- 四、參加者可於六大領域中選擇 1 個或 1 個以上之領域撰寫心得。每人每領域以 1 篇心得為限，六大領域總計可上傳 6 篇心得，以增加獲獎機會。
- 五、閱讀心得須以手寫後拍照上傳圖片之方式進行，內容請尊重著作權，如有抄襲或違法情事發生，本會將取消其參賽資格，並依法處理。
- 六、閱讀心得上傳及讀物推薦完畢後，請填寫個人資料(真實姓名、手機號碼及電子信箱)，以利後續發放獎品。
- 七、閱讀心得請勿以 AI 工具協助，本會將進行 AI 比對檢查，並提供判定結果予評選委員作為評選之參考。

柒、評選辦法

一、評選委員：邀請具科技、教育相關背景之產官學界專家擔任。

二、評選標準：

- 1.內容正確性(25%)。
- 2.文章易讀性(25%)。
- 3.內容豐富性(25%)。
- 4.領域相關性(25%)。

捌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參加獎：完成上傳一個領域(含)以上閱讀心得 300 字(含)以上之照片及填寫完整個人資訊相關欄位者，每人限得乙份。

(一)[高中職組]：LINE POINTS 200 點電子禮券乙份或統一超商 200 元虛擬商品卡(等同現金)乙份。

(二)[大專生組]：LINE POINTS 300 點電子禮券乙份或統一超商 300 元虛擬商品卡(等同現金)乙份。

二、佳作：各組 10 名

(一)[高中職組]：LINE POINTS 1,000 點電子禮券乙份或統一超商 1,000 元虛擬商品卡(等同現金)乙份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(二)[大專生組]：LINE POINTS 1,500 點電子禮券乙份或統一超商 1,500 元虛擬商品卡(等同現金)乙份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三、優勝：各組 5 名

(一)[高中職組]：iPad mini 7 wifi 128GB。(市價約 16,900)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(二)[大專生組]：iPad mini 7 wifi 128GB。(市價約 16,900)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- 四、優勝或佳作每人限得乙份獎勵。參加者若同時獲得優勝及佳作，擇優給予優勝獎勵；參加者若同時兩篇(含以上)心得獲得佳作，給予乙份佳作獎勵。
- 五、得獎者將以簡訊通知，並同步公告完整得獎名單於「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」網站。
- 六、得獎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若有錯誤或遺漏，致使無法證明得獎者身分或無法寄送禮券及評選獎品者，以放棄得獎論。
- 七、獎項詳細內容與規格皆以實物為準，得獎人不得要求更換獎項或轉讓。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任何變更內容將公布於本會網頁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八、依財政部國稅局規定，獎項(金)之金額累積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，獎項(金)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，並開立扣繳憑單予得獎者；獎項(金)之金額超過新台幣 20,010 元，亦須另外扣繳 10% 稅金；得獎者須提供身份證正、反面影印本，且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，若不願意配合，視為自動棄權，該獎項視同從缺；非中華民國國境內居住之國人，不論得獎者所得之金額，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%稅金。各獎項(金)將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進行扣繳及財政部號令辦理，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九、參加者之個人資料僅供聯繫、寄送禮券及評選獎品之用，本會將妥善保護參加者的個人資訊。

玖、其他事項：

- 一、本活動各項規則已詳細載明於活動辦法中，參加者即視同接受所有活動規則。如有違反活動規則，本會得取消其參加資格並依法處理。
- 二、請填寫真實個人資料，若因登錄資料不實或筆誤，致本會無法取得聯繫者，視同放棄本活動相關權利。
- 三、參加者應尊重評選委員之評選結果，對評選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- 四、本會擁有保留獎項、活動時程的修改權利，以及得獎資格審核之最終權利。
- 五、本活動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範。

